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林貞儀
電話：02-87711931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郵件：b555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部字第1140401625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國家運動科學中心董事長與董事及監事遴聘辦法」修正條文odt檔 (A09010000E_1140401625D_attach01.odt、A09010000E_1140401625D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國家運動科學中心董事長與董事及監事遴聘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8月19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140401625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
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體育署競技運動組林小姐，電話：(02) 8771-1931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長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署長辦公室、洪副署長辦公室、房副署長辦公室、主任秘書辦公室、法制組、運動產業及企劃組、學校體育組、全民運動組、競技運動組、國際及兩岸運動組、運動設施組(均含附件)

